

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(浙江省知识产权局)

搜索

- 政务服务

企业注册 质量监督 知识产权 收费公示 查询中心 办件统计
- 政务公开

机构简介 人事信息 新闻动态 最新发文 公告公示 民意征集
- 公众互动

领导信箱 实事地图 智能问答 办理公开 在线访谈 新闻发布

当前位置：查询中心 > 预包装食品备案查询

数据发布时间:2025/5/23 5:02:26 来源：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备案编号	YB13302060040258
企业名称	宁波盛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206MAEKNBEJ0U
住所所在地	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滨海南路111号东楼A1893-8室（承诺申报）
经营场所	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滨海南路111号东楼A1893-8室(承诺申报)
是否外设仓库	无
经营种类	预包装食品
经营场所面积	51—200m²
销售方式	批发兼零售
是否网络销售	是
是否校园及周边100米内	否
是否使用自动售货设备	否
备案日期	2025年05月19日

关于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并实行“多证合一”管理的通告

来源：省市场监管局（省知识产权局） 发布日期：2021-06-18 09:39 字体：[大 中 小] 浏览次数：(3205)

根据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〉等八部法律的决定》，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，不需要取得许可，但应当报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。自法律修订颁布之日起对浙江省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经营者，一律实行备案管理。

2021年6月15日起，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可通过浙江省政务服务网“企业开办全程网办”专栏中的“我要开办企业”（全程电子化平台），进入设立登记流程，完成“多证合一”下的食品经营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备案申请。其中，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的营业执照核准经营范围，统一为“食品经营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”；申请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，申请人应当按照要求采集经营信息。

完成信息采集后，系统将自动生成备案号和备案信息采集表，备案生效。申请人可以通过浙江省市场监管局政务服务网查询中心“备案信息公示查询”栏目查询备案信息，备案编号同时由各地办证短信中心发送给申请人。

已经备案的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，采集的备案信息发生变化的，应当在变化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全程电子化平台重新进行备案信息采集，备案编号不变。

已经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的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申请备案的，应当由经营者先申请注销原食品经营许可证，在食品经营许可证注销后再办理备案；已经备案的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，扩大经营范围后不再符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情形的，应当在扩大经营范围之前申请变更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，删除“食品经营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”经营项目，“多证合一”备案失效。变更后应当办理食品经营许可的，应按照规定申请食品经营许可证。

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小食杂店按照有关地方法规规定进行监管；属于特殊食品的预包装食品管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及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有关规定执行。

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